

证券代码：688689

证券简称：银河微电

公告编号：2024-023

转债代码：118011

转债简称：银微转债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566 号文“关于同意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2,100,000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4.01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449,721,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63,604,175.47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6,116,824.53 元，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将扣除不含税保荐承销费用 44,972,1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404,748,900.00 元汇入公司账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1,646,874.42
减：2023 年募投项目支出	66,710,695.71
减：2023 年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5,489,618.00
加：2023 年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698,137.18

项目	金额（元）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44,697.89
其中：2023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余额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4,697.89

2、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6月11日下发的证监许可[2022]1180号文“关于同意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5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6,603,773.58元（不含税），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493,396,226.42元，其中，律师、审计及验资、资信评级、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合计1,994,339.6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1,401,886.79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92,543,157.68
减：2023年转出其他发行费用	1,178,301.88
减：2023年募投项目支出	93,524,204.33
加：2023年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3,354,325.94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411,194,977.41
其中：2023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余额	375,067,447.92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6,127,529.4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2021年1月，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及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太湖路支行	10611701040021408	已销户	2021-1-19	55,142,3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太湖路支行	10611701040021424	正常	2021-1-19	62,699,300.00	144,697.89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51450700000919	已销户	2021-1-19	266,907,3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8110501012201676579	已销户	2021-1-19	20,000,000.00	
合计				404,748,900.00	144,697.89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2022年6月，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8110501012201993144	正常	2022/7/8	143,396,226.42	1,928,617.2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8110501012901994370	正常	2022/7/8	100,000,000.00	8,077,515.41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51899500001173	正常	2022/7/8	250,000,000.00	26,121,396.80
合计				493,396,226.42	36,127,529.4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 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2023年度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2023年度不存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2023年度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2023年度不存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7,000.00万元均已归还。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3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

公司可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7,506.74万元，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起始日	结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2023年第2672期定制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3-10-12	2024-1-31	3.11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2023年第2709期定制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3-10-20	2024-2-1	3.1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2023年第2778期定制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3-11-20	2024-2-22	3.0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太湖路支行	2021年第49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5,506.74	2023-10-16	2024-4-1	3.5770
合计		37,506.74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资金情况

本公司2023年度不存在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2023年度不存在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1年11月10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建设及购买设备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500.00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半导体分立器件产业提升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建设，使用超募资金 4,894.00 万元用于公司“车规级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的设备采购。2021 年 11 月 26 日，上述议案获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 144,697.89 元。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半导体分立器件产业提升项目”和“研发中心提升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项目实施主体、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节余募集资金 25,489,618.00 元（含节余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自有资金、自有外汇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自有资金、自有外汇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鉴证结论:我们认为,银河微电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银河微电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发表核查意见: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银河微电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本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 和附表 2。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972.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71.07		
募集资金净额				38,611.6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255.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394.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6.56%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 期末 投入 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 重大变化
半 导 体 分 立 器	是	26,690.73	28,190.73	28,190.73	3,944.71	27,748.88	-441.85	98.43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件 产 业 提 升 项 目												
研 发 中 心 提 升 项 目	否	5,514.23	5,514.23	5,514.23	805.25	4,613.09	-901.14	83.66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车 规 级 半 导 体 器	是	-	4,894.00	4,894.00	1,921.11	4,894.00	0.00	100.00	2024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件													
产													
业													
化													
项													
目													
超													
募	是	6,406.72	12.72	12.72	0.00	0.00	-12.72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													
金													
合		38,611.68	38,611.68	38,611.68	6,671.07	37,255.97	-1,355.71						
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22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使用。</p> <p>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0.00万元。</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144,697.89元，公司已使用节余募集资金2,548.96万元（含节余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用于永									

	<p>久补充流动资金。</p> <p>形成节余资金的原因：1、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谨慎、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募投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有效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p>

附表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52.42		
募集资金净额				49,140.1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90.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 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车规级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	否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5,086.88	5,525.42	-34,474.58	13.81	2024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9,140.19	9,140.19	4,265.54	4,265.54	-4,874.65	46.6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50,000.00	49,140.19	49,140.19	9,352.42	9,790.96	-39,349.2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22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p> <p>2023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p> <p>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7,506.74万元。</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自有资金、自有外汇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自有资金、自有外汇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p>

[注 1]: 调整后投资总额与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系发行费用的影响